

# 广东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接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D-KJXY-20230917440101000001

征集人：广州市政府采购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睿冠（广东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广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DHT-2024-002951

甲方：广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乙方：睿冠（广东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23595.00

人民币大写：贰万叁仟伍佰玖拾伍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广州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（K4401012023000001）的约定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合同标的

**(1) 服务名称：**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

报价优惠：折扣率65.00% 报价单价：23595.00元

数量：1 服务价格：23595.00元

服务内容：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

供应商响应内容：我司完全响应以上条款

## 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365个日历天内。

2.服务地点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363号2楼。

## 三、验收标准

市社科联2024年信息化运维项目验收通过，视为监理服务验收通过。

## 四、付款期限

第一期款：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监理费总额的95%。第二期款：项目通过合同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支付监理费总额的5%。达到支付条件后，乙方须在甲方办理付款手续之前7个工作日内，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，以便甲方办理付款手续。

## 五、违约责任

1.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合同终止，则前期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乙方将不退还给甲方，对于乙方已完成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，甲方还应予以补足。2.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，每逾期一天，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提供服务部分费用总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，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提供的服务部分费用总额的百分之五。逾期提供服务超过三十天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## 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## 七、其他

- 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- 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代表: 吴昊

甲方联系人: 广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联系电话: 020-38483173

单位地址: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363号2楼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代表: 郭燕菊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赤岗支行

银行账号: 44001431901053012044

乙方联系人: 付东生

联系电话: 18988847719